

文化部「第三屆文化部社區營造獎參選簡章」

一、本案係為表揚對於推動社區或社群營造事務，具有重要貢獻或績效卓著者，特別辦理旨揭獎項徵選獎項類別及對象：

- (一)社造貢獻獎：長期致力於社造推動，具有重要貢獻之個人或立案團體。
- (二)社造創新獎：以創新思維推動社會改造，著有具體績效之個人或立案團體。
- (三)青年行動獎：四十五歲以下的青年，與在地社區、組織合作共好，著有具體績效者。
- (四)社造行政獎：區公所或鄉（鎮、市）公所推動社造資源整合、審議社造及行政創新等，著有具體績效者。

二、參選方式：

- (一)自行參選。
- (二)推薦參選：由政府機關（構）、立案團體推薦參選。
- (三)每人、每團體以參加一獎項為原則。

三、報名方式採線上報名，請於文化部獎補助資訊網（<https://grants.moc.gov.tw/Web/index.jsp>）線上報名系統填寫相關申請表件，網站系統開放時間為即日起至7月15日（星期三）23:59止；附件亦可至文化部獎補助資訊網搜尋「社區營造獎」查詢下載。